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教育部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中教師有效教學深耕推廣計畫」，訂於106年3月17日(星期五)舉辦「複審發表頒獎典禮暨研習工作坊」一案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7/3/7 16:15:06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106年3月2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600279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鼓勵教師規劃轉化理論於實踐，彰顯學習主體、確保核心素養導引課程連貫統整活化教學現場與評量，從事有效教學之研究與設計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，培養創新教學之思考與技巧，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 旨揭計畫前已於106年2月中旬完成初審，並已於2月20日於活動網站(<http://12years.ncue.edu.tw/>)公告複審錄取名單，將於旨揭活動進行發表，當日相關活動說明如下(詳如附件)：
 - (一) 活動日期：106年3月17日(星期五)08:30-17:30。
 - (二) 活動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。
 - (三) 參與對象：國中或完全中學國中中部編制內現職專任合格教師、代理教師、教育實習生及對教育有興趣之學生。
 - (四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6年3月10日(星期五)，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- 四、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(<http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)。
- 五、 本局同意貴校教師參加旨揭研習期間經學校同意後核予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學校預算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補助，請貴校協助出席教師課務排代。
- 六、 貴校倘須課務排代，請將課表傳真至本局中教科(傳真號碼3367101)，並註明會議內容與公文字號，俾憑辦理後續事宜。
- 七、 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徐鈺茹小姐(電話：04-7232105轉2015、Email:12year.education@gmail.com)或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范師齊小姐(07-7172930轉1801)。